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3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广东金发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广东金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金发”），系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发科技”或“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27,000 万元。
- 截至 2023 年 2 月 27 日，金发科技已实际为广东金发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3.95 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广东金发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

近日，金发科技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或“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或“债权人”）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ZB8214202300000007）、《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 ZH2200000144145 号），为广东金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内部决策程序审批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2022 年 3 月 1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金融机构的融资事项相互提供担保进行授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新增的金融机构的融资相互提供担保，其中为广东金发预计担保额度 30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1 日披露的《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金融机构的融资事项相互提供担保并进行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为广东金发预计担保额度 18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额度范围内，公司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前，公司对广东金发的担保余额为 23.95 亿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广东金发担保余额为 26.65 亿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21.35 亿元，其中，经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的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9.65 亿元，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的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11.70 亿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1、广东金发

公司名称：广东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5,506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02077867032A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9 月 3 日

法定代表人：陈平绪

营业期限：长期

注册地址：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德龙大道 28 号

经营范围：塑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日用机械、金属制品新材料及产品的开发、研究、加工、制造、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废旧塑料回收及利用；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木门窗、楼梯制造；地板制造；软木制品及其他木制品制造；室内装饰、设计；模具制造；非织造布的制造及销售；卫生材料及卫生用品制造及销售；医疗器械制造及进出口业务；医用口罩、日用口罩（非医用）制造及销售；劳动防护用品制造及销售；房地产投资；物业管理；利用自有资金投资；国内商品贸易（属国家专营、专控、专卖、限制类、禁止类的商品除外）；自营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批发业；零售业；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仓储业（不含危险化学品仓储）；专业化设计活动；工程设计活动；建筑安装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金发科技持有广东金发 97.18%的股权，子公司上海金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广东金发 2.82%的股权。

（二）被担保人财务情况

1、广东金发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营业收入（元）	净利润（元）
6,785,831,590.96	1,556,421,099.02	3,115,180,666.93	20,597,376.27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1-9 月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营业收入（元）	净利润（元）
7,800,173,089.32	1,928,286,445.72	2,575,260,459.02	371,865,346.70

注：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2 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广东金发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的负债情况（未经审计）

总负债（元）	流动负债总额（元）	银行贷款总额（元）	资产负债率
5,871,886,643.60	4,128,809,765.75	1,677,975,948.83	75.28%

广东金发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金发科技与浦发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ZB8214202300000007）

1、合同签署人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保证人：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担保的主合同

广东金发（以下简称“债务人”）和债权人按本合同的约定办理各类融资业务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以及债务人与债权人签署的融资额度协议 82142021280192。

3、被担保债权

本合同项下的被担保主债权为，债权人在自 2023 年 1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 月 29 日止的期间内与债务人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前述期间是最高额担保债权的确定期间，即“债权确定期间”），以及双方约定的在先债权（如有）。前述主债权本金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以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贰亿元整为限。

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包括上述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以及本合同保证范围所约定的主债权所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在内的全部债权。保证人确认，本合同项下保证人的保证责任应按本合同中约定的保证范围确定的最高债权额为准，而不以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为限。

4、保证方式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人确认，当债务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履行其债务时，无论债权人对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是否拥有其他担保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方式），债权人均有权先要求本合同项下任一保证人在本合同约定的保证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而无须先要求其他担保人履行担保责任。

5、保证范围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6、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保证人对债权发生期间内各单笔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本合同所称“到期”、“届满”包括债权人宣布主债权提前到期的情形。

宣布提前到期的主债权为债权确定期间内全部或部分债权的，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全部或部分债权的到期日，债权确定期间同时到期。债权人宣布包括债权人以起诉书或申请书或其他债权人有权机构提出的任何主张。

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债务履行期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二）金发科技与民生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 ZH2200000144145 号）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甲方）：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被担保的主合同及最高债权额

乙方与主合同债务人广东金发签订的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ZH2200000144145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该合同及其修改/变更/补充协议与该合同项下发生的具体业务合同、用款申请书及借款凭证等债权凭证或电子数据共同构成本合同的主合同。

甲方同意为本合同项下最高额担保权设立前主合同债务人广东金发与乙方间已存在的未结清业务余额提供担保，即甲方同意将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ZH2100000080110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未结清业务余额转入本合同担保的主债权范围。

甲方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最高债权本金额人民币 7,000 万元及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之和。

3、保证方式

3.1 甲方的保证方式为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3.2 如除本合同约定的担保方式外，主合同项下还存在“其他担保”的（包括主债务人及/或第三人以自己的财产向乙方提供的抵押/质押/保证/其他类型的担保的，则甲方对乙方承担的担保责任不受任何“其他担保”的影响，乙方有权选择优先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担保权利，也有权选择优先行使“其他担保”的担保权利，或选择同时行使全部或部分担保权利，乙方未选择行使/优先行使任何担保权利或放弃/变更任何担保权利顺位（如适用）或内容的，均不视为对未选择行使/优先行使的担保权利的放弃，甲方承诺对乙方承担的担保责任也不因之而免除或减少，甲方同意放弃对任何乙方未（优先）选择担保的优先抗辩权（如有）。

3.3 若甲方为主合同项下部分债务提供担保，主债权获得任何部分清偿并不相应减轻或免除甲方的担保责任，甲方仍需在其承诺担保的数额余额范围内对主合同项下未偿还的债权余额承担担保责任。

4、保证范围

4.1 甲方的保证范围为：本合同约定的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公证费、鉴定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统称“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上述范围中除主债权本金外的所有款项和费用，统称为“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不计入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上述范围中的最高债权本金、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均计入甲方承担担保责任的范围。

4.2 对于甲方为履行本合同项下责任而向乙方支付的任何款项（包括被乙方直接扣收如划的任何款项），按下列顺序清偿：（1）乙方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之费用；（2）损害赔偿金；（3）违约金；（4）复利；（5）罚息；（6）利息；（7）本金。

5、保证期间

就任何一笔具体业务（“任何一笔债务”的用语均指本含义）而言，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该笔具体业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起算日按如下方式确定：

5.1 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早于或同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甲方对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前发生的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

5.2 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甲方对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前发生的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

5.3 前述“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包括分期清偿债务的情况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还包括依主合同或具体业务合同约定，债权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之日。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子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债务偿还能力，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备偿债能力，经营活动亦在公司控制范围内。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

以上担保授权已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也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3 年 2 月 27 日，金发科技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95.59 亿元，占 2021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经审计）的63.78%，均系金发科技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向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主体提供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72 证券简称：伟星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5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快报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 2022 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6,937,220,534.46	6,387,626,214.01	8.60%
营业利润	1,565,329,806.50	1,441,369,461.16	8.60%
利润总额	1,566,945,168.46	1,439,783,889.59	8.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1,624,475.87	1,223,351,284.66	6.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5,355,731.58	1,184,842,600.90	6.80%
基本每股收益	0.82	0.77	6.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94%	27.00%	-1.06%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770,790,112.12	6,436,195,980.04	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323,472,211.55	4,907,484,352.52	8.48%
股本（股）	1,592,112,988.00	1,592,112,988.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34	3.08	8.44%

注：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等相关规定，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按调整后的总股本 1,578,812,988(1,592,112,988-19,000,000*0.7)股计算，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按调整后的总股本 1,573,112,988（1,592,112,988-19,000,000）股计算。

2、上述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经营业绩情况说明

2022 年，新冠疫情冲击叠加经济周期影响，给企业正常经营带来较大的挑战。对此，公司继续坚持以“可持续发展”为核心，坚持高质量发展不动摇，全年以“双轮驱动”战略为引领，以“规划、复盘、攻坚”为主线，直面疫情与市场环境变化带来的挑战，大胆创新，常态攻坚，逆势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6,937,220,534.4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60%；营业利润 1,565,329,806.5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60%；利润总额 1,566,945,168.4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1,624,475.87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40%。

2、财务状况说明

2022 年，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6,770,790,112.12 元，较本报告期初增长 5.2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323,472,211.55 元，较本报告期初增长 8.48%。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在本次业绩快报披露前，根据相关规定未对 2022 年度业绩进行预计。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215 证券简称：瑞晟智能 公告编号：2023-007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 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06,037,770.60	199,818,307.24	53.16
营业利润	15,935,807.06	15,892,815.65	0.27
利润总额	11,872,414.74	15,645,686.27	-24.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65,729.18	13,257,044.98	-27.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79,839.14	4,784,875.40	50.0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4	0.33	-27.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8%	3.05%	减少 0.87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718,567,262.88	599,154,225.74	19.93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441,365,937.43	437,806,208.25	0.81
股本	40,040,000.00	40,040,00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1.02	10.93	0.81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均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填列，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6,037,770.60 元，同比增长 53.1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65,729.18 元，同比减少 27.8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79,839.14 元，同比增长 50.05%。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718,567,262.88 元，同比增长 19.93%；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441,365,937.43 元，同比增长 0.81%。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耕智能工厂业务，聚焦技术创新，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公司智能物流系统产品和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产品全年合计新增销售订单约 5.2 亿元，公司业务保持较快增长。随着产业链下游需求逐渐恢复，公司“工业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产后，产能迅速提升，实现了营业收入及扣非后归母净利润的增长。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增减变动幅度达 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1、营业收入：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53.16%，主要系市场需求逐渐恢复及公司加强了技术创新和市场推广力度，使得公司整体销售订单增加，营业收入增加。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增长 50.05%，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公司 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可能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077 证券简称：大地熊 公告编号：2023-003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 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11,948.06	165,456.53	28.10
营业利润	15,834.05	16,039.05	-1.28
利润总额	15,623.77	16,245.42	-3.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694.48	15,194.30	-3.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062.68	12,857.90	-6.18
基本每股收益（元）	1.82	1.90	-4.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3	15.68	减少 2.25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82,129.86	221,844.08	27.17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17,608.48	104,903.76	12.11
股本	8,077.80	8,000.00	0.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4.56	13.11	11.06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11,948.06 万元，同比增长 28.10 %；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694.48 万元，同比下降 3.2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062.68 万元，同比下降 6.18 %。报告期内，稀土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是影响本期利润的主要因素。

2022 年末，公司总资产 282,129.86 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 27.17%；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17,608.48 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 12.1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 14.56 元，较报告期初增长 11.06%。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 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无。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性因素。上述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170 证券简称：德龙激光 公告编号：2023-001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德龙激光”）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56,845.30	54,931.64	3.48
营业利润	6,837.04	9,794.10	-30.19
利润总额	6,818.09	9,741.63	-30.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40.15	8,771.37	-23.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53.64	8,027.44	-37.0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1	1.13	-37.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4%	16.37%	减少 10.03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61,805.82	96,993.02	66.82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30,972.00	57,946.35	126.02
股本	10,336.00	7,752.00	33.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2.67	7.48	69.39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的经营情况以及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56,845.30 万元，同比增长 3.4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40.15 万元，同比降低 23.1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53.64 万元，比上年同期降低 37.05%。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61,805.82 万元，同比增长 66.82%；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30,972.00 万元，同比增长 126.02%。

2、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2 年，在受到宏观经济、疫情等因素影响下，公司收入增长有所放缓。同时，公司在长期聚焦的半导体、显示以及电子领域三个下游应用方向的基础上，重点开拓新能源领域的激光新应用。首套钙钛矿薄膜太阳能电池生产整段设备（百兆瓦级）已顺利交付客户并实现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持续拓展，多条业务赛道齐头并进，使得公司营业总收入在外部环境波动加剧的情况下依然实现了增长。

开拓新市场的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投入，使得研发费用显著增加，影响了公司净利润的增速。2022 年，公司主要研发投向和取得的突破如下：

（1）碳化硅晶锭激光切片技术：已完成工艺研发和测试验证，正积极开拓市场；

（2）Micro LED 激光剥离、巨量转移、巨量修复技术：Micro LED 激光剥离及激光修复设备已交付客户并实现收入，Micro LED 激光巨量转移设备已获得头部客户订单；

（3）新能源激光电芯除蓝膜工艺：公司自主研发的激光电芯除蓝膜设备已通过客户测试验证并获得头部客户首台订单，相关技术公司已申请获得授权专利；

（4）高功率超快激光器：皮秒深紫外激光器、皮秒红外 100W 激光器和飞秒紫外 30W 激光器荣获多项行业奖项。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 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比下降 30.19%、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比下降 30.0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比下降 37.05%，主要原因是公司进一步加强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投入，以及新市场的开拓，研发费用和销售费用增加。

2、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比下降 37.17%，主要原因是净利润下降，以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使得股本数量增加。

3、报告期末总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股本、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的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公司 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4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 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2 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57,296.16	536,920.38	-33.45
营业利润	133,283.48	258,441.89	-48.43
利润总额	131,933.29	258,181.18	-48.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1,944.67	218,576.34	-48.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924.03	217,411.61	-48.98
基本每股收益（元）	12.13	23.62	-48.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73%	118.44%	减少 83.72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05,145.08	364,484.46	11.16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51,060.20	284,352.47	23.46
股本	9,205.06	6,219.63	48.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38.14	45.72	-16.58

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相比报告期初减少 16.58%，主要为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7,296.16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33.4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1,944.67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48.7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924.03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48.98%。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405,145.0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16%；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51,060.2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3.46%。

2022 年度，随着国内外新冠疫情发展的影响，新冠检测试剂产品国内外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新冠抗原检测试剂产品销售单价显著降低，导致 2022 年度公司业绩相比去年同期下降较多。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增减变动幅度达 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营业总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较多，主要原因为随着国内外新冠疫情发展的影响，新冠抗原检测产品竞争日趋激烈，销售单价显著降低所致。

2.2022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下降 48.65%，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下降所致。

3.公司 2022 年末股本较上年末增加48.00%，主要系报告期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 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2 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287 证券简称：观典防务 公告编号：2023-001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 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3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9,082.12	22,986.32	26.52
营业利润	9,736.07	8,383.40	16.14
利润总额	10,004.99	8,316.02	20.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97.69	7,228.79	20.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40.10	7,209.70	17.0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8	0.23	21.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4%	7.91%	增加 1.13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3,908.74	95,503.85	8.80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99,898.15	92,388.01	8.13
股 本	30,876.30	23,751.00	3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3.24	2.99	8.36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和指标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填制，最终结果以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数据若有尾数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3.公司以 2022 年 8 月 3 日为股权登记日，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共计转增 71,253,000 股。为保持基本稀释每股收益可比性，视同上年同期亦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计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公司 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9,082.12 万元，同比增长 26.5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97.69 万元，同比增长 20.3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40.10 万元，同比增长 17.07%。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

公司股本较本报告期初增加 30.0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所致。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本公告所载 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经审计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171 证券简称：纬德信息 公告编号：2023-004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 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3,946.24	17,756.11	-21.46
营业利润	3,493.97	5,893.40	-40.71
利润总额	4,428.49	6,042.50	-26.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59.32	5,545.20	-30.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44.48	5,186.43	-54.8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7	0.88	-46.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8	21.33	减少 16.35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86,869.26	34,758.80	149.92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83,010.84	28,766.89	188.56
股本（万股）	8,377.34	6,283.00	33.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9.91	4.58	116.38

注：1. 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上述数据均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

3.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2022 年，国内新冠疫情多地散发，公司订单获取和项目实施均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2、2022 年，电网智能安全终端产品正处于 4G 向 5G 过渡，5G 类智能终端产品仍处于试点阶段，致公司 5G 类智能终端产品销售不及预期，且传统 4G 类智能终端产品的总体销售单价和销售量均出现较大幅度下滑，致公司智能终端产品销售额减少，公司总体毛利率下降。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 30%以上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利润 3,493.97 万元，同比下降 40.7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59.32 万元，同比下降 30.4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44.48 万元，同比下降 54.80%；基本每股收益为 0.47 元，同比下降 46.59%。主要原因为：2022 年，国内新冠疫情多地散发，公司订单获取和项目实施均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营业收入同比下降；电网智